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說明用途，並不構成獲得、購買或認購本公司股份或其他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CAPITAL
VC LIMITED

首都創投有限公司

Capital VC Limited 首都創投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並以CNI VC Limited名稱在香港經營業務)
(股份代號：02324)

寄發通函有關

- I. 建議股份合併；
 - II. 建議更改每手買賣單位；
 - III. 建議按於記錄日期每持有一股合併股份
可獲發七股發售股份之基準
按每股發售股份0.25港元之價格
進行公開發售；
- 及
- 經修訂預期時間表及
碎股安排及對盤服務

謹此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三月十三日、二零一五年三月十六日、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五日、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二日及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三日之公告(統稱「該等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建議股份合併、建議更改每手買賣單位及建議公開發售。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採用之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寄發通函

誠如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三日之公告所披露，通函之寄發日期已延遲至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六日(星期二)或之前。董事會謹此宣佈，通函將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六日(星期二)寄發予股東。

經修訂預期時間表

建議股份合併、建議更改每手買賣單位及建議公開發售之預期時間表經已修訂並載列如下：

事件	二零一五年
通函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之預期寄發日期	五月二十六日(星期二)
遞交股東特別大會代表委任表格之最後時限 (不少於股東特別大會舉行時間之前四十八小時)	六月九日(星期二) 上午十一時正
股東特別大會之預期舉行日期	六月十一日(星期四)上午十一時正
股東特別大會之結果公告	六月十一日(星期四)
股份合併之生效日期	六月十二日(星期五)
開始買賣合併股份	六月十二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
以每手買賣單位5,000股股份 (以現有股票形式)買賣股份之原有櫃位 暫時關閉	六月十二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
以每手買賣單位1,000股合併股份 (以現有股票形式)買賣合併股份之 臨時櫃位開放	六月十二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
以股份現有股票開始免費換領合併股份 新股票之首日	六月十二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
按連權基準買賣合併股份之最後日期	六月十二日(星期五)
按除權基準買賣合併股份之首日	六月十五日(星期一)
遞交合併股份過戶文件以符合資格 參與公開發售之最後時限	六月十六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六月十七日(星期三)至 六月二十三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日)
記錄日期	六月二十三日(星期二)

恢復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六月二十四日(星期三)
寄發章程文件	六月二十四日(星期三)
指定經紀於市場提供買賣合併股份碎股之對盤服務開始	六月二十六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
以新每手買賣單位10,000股合併股份(以新股票形式)買賣合併股份之原有櫃位重開	六月二十六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
以現有股票及新股票形式並行買賣合併股份開始	六月二十六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
接納發售股份及付款之最後時限	七月九日(星期四)下午四時正
包銷協議之最後終止時限	七月十四日(星期二)下午四時正
指定經紀於市場提供買賣合併股份碎股之對盤服務結束	七月十七日(星期五)下午四時正
以每手買賣單位1,000股合併股份(以現有股票形式)買賣合併股份之臨時櫃位關閉	七月十七日(星期五)下午四時正
以新股票及現有股票形式並行買賣合併股份結束	七月十七日(星期五)下午四時正
公開發售之結果公告	七月二十日(星期一)
以現有股票免費換領合併股份新股票之最後日期	七月二十一日(星期二)
寄發發售股份股票	七月二十一日(星期二)
倘公開發售終止，寄發退款支票	七月二十一日(星期二)
預期買賣發售股份之首日	七月二十二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

本公告內所有時間及日期均指香港本地時間及日期。上文所載之經修訂時間表所列明之日期或最後期限僅屬說明性質，可由本公司延遲或修訂。預期時間表之任何更改將於適當時公佈或通知股東。

碎股安排及對盤服務

為方便買賣合併股份之碎股(如有)，本公司將委任軟庫中華金融服務有限公司按盡最大努力基準提供對盤服務，協助該等有意購入合併股份碎股以湊足一手完整買賣單位之股東或有意出售彼等所持之合併股份碎股之股東可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六日(星期五)起至二零一五年七月十七日(星期五)止期間按每股合併股份之有關市價買賣合併股份之碎股。務請合併股份碎股之持有人注意，並不保證合併股份碎股之買賣定能對盤成功。任何股東如對碎股安排有任何疑問，應諮詢其本身之專業顧問。

承董事會命
首都創投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陳昌義

香港，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以下董事組成：執行董事孔凡鵬先生及陳昌義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林群先生、王子敬先生及李明正先生。